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美新科技”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以下简称“中金公司”）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将自2021年7月19日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下称“本辅导期”）的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根据中金公司和美新科技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中金公司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古东璟、余鹏、庞陈娟、张志杰、韩亚鑫、言盛、吴杰、李迪，其中古东璟为组长。上述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该等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第二期)辅导时间自2021年7月19日至本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持续跟进美新科技规范运作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了公司的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 采用现场培训方式，会同律师、会计师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委派代表）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授课；

(3) 采用一对一会谈或多人座谈等形式，与接受辅导人员直接进行沟通，解答疑问；

(5) 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形成解决方案，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6) 对美新科技截至目前的财务业绩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并会同会计师、律师对主要供应商和客户进行走访。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1、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准备了全面及各项专项尽职调查清单，开展了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了美新科技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同时，辅导人员对上述材料进行了整理，后期将以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和专项问题解决建议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组织集中授课及辅导学习

结合最新监管政策与辅导要求，中金公司及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统地整理了辅导培训材料，发送给接受辅导人员进行系统学习，并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一定课时的集中授课。通过学习《公司法》、《证券法》、《刑法修正案（十一）》等法规，接受辅导人员初步理解了股票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了上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及以上股东的权力义务，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形成解决方案，并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已依据相关规定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但公司未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决策方面所发挥的专业作用。

中金公司针对公司治理方面对美新科技积极开展辅导工作，对接受辅导人员组织集中授课。公司已意识到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在以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为独立董事提供更加便利的条件，使其进一步熟悉公司的日常运作，更好地发挥其专业作用，为公司的发展规划、经营管理、风险控制、高管绩效考核、内控等方面提供更有价值的专业意见，进一步提高公司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对美新科技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美新科技、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1、对公司 2021 年 4-9 月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补充核查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协调发行人会计师、律师，在按照上市公司内控和审计制度要求开展 2021 年 4-9 月审计工作的同时，对公司 2021 年 4-9 月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补充核查工作，主要核查内容包括了解行业最新动态、进行股东和关联方核查、进行合法合规性核查、安排客户和供应商走访、分析公司财务情况等。

2、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目标，确定了募集

资金投资方向，并督促公司积极推进落实了募投项目的各项工作。

3、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公司已根据各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美新科技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4、明确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规划

辅导工作小组针对美新科技的业务发展和规划事项，查阅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与核心高管人员进行了初步沟通，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分析公司的战略定位及发展思路是否符合行业情况。

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辅导工作小组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明确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制定具体计划及实施方案。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根据中金公司和美新科技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中金公司下一阶段辅导人员包括古东璟、余鹏、庞陈娟、张志杰、韩亚鑫、言盛、吴杰、李迪。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工作安排如下：

（一）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

中金公司将进一步全面核查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对相关会议召开程序、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补充并提出整改建议，指导公司进一步规范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将所学习的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并监督其执行的有效性，进一步协助公司完善整体运营情况。

（二）继续完善尽职调查

中金公司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同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总结当期辅导工作，针对公司当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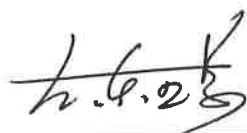
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其重点解决。

（三）加强接受辅导人员合规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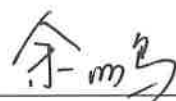
中金公司将针对合规处罚等法规规定事项,再次组织对《公司法》、《证券法》、《刑法修正案（十一）》等法规以及合规处罚案例的集中授课,以此进一步提高接受辅导人员的诚信、守法、合规意识,增强接受辅导人员的法制观念,提高辅导工作质量。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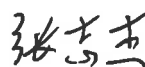
古东璟



余鹏



庞陈娟



张志杰



韩亚鑫



言盛



吴杰



李迪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1年10月12日